

钦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钦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钦州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自治区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钦公开办发〔2022〕10）要求，现将我局编制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认真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2022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601 条，微信信息发布动态 124 条。其中工业要闻信息 102 条、工作动态信息 90 条、工作进展信息 154 条、工业行业资讯信息 20 条、工业政策法规信息 13 条、廉政建设信息 12 条、财政信息 11 条等，并及时更新我局工作机构及职能、局领导成员名单和分管工作等信息。2022 年，我局制定印发的规范性文件 0 件。行政许可事项、处理决定、行政处

罚事项、行政强制措施、结转上一年度件、行政事业收费性项目等项目无新增。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未收到公众提交的依申请公开申请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政府信息发布管理的要求，我局安排一名分管领导、一名相关科室人员对发布政务公开信息严格审核、管理，进一步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信息真实、客观，并聘请专业的科技公司对我局公开信息发布平台进行运营和安全维护。

（四）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设有局官方网站、政务新媒体两个信息公开平台，用于公开主动公开内容。主动公开内容设置有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依申请公开等栏目，我局安排专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日常维护和信息更新，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工作，建立健全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积极接受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月检查，及时将局发文登记本、稿件、印发文件原件等材料报送检查，根据反馈的问题按时跟进整改完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不予公开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1 年存在问题的改进情况

我局对 2021 年存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已整改，

增设了有关工业园区的方面的栏目，也针对“内容挂载相应栏目还不够及时”的问题，进行了整改，严格要求相关科室加强管理和日常抽检，按照要求进行及时更新。

（二）2022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审批工作中有错字、漏字等现象；二是未能及时的发布所有的主动公开文件，时有漏发现象；三是对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分类了解不够清晰，没有及时正确引用到政府门户网站相应的栏目或子栏目中。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的学习，加强日常工作动态信息的管理。对公开信息的内容认真审核，杜绝错字、漏字等现象发生，定期对已发布的政府信息进行查漏补缺，不断的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一）2022年政务公开要点情况。根据《钦州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钦州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信息产业科具体负责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各项相关工作。二是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和“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

原则，进一步规范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二)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2年度我局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钦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1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